



192312050114

四川中润智远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91510112MA6C90K053
项目编号:	SCZRZYHJCYXGS1511-0001

监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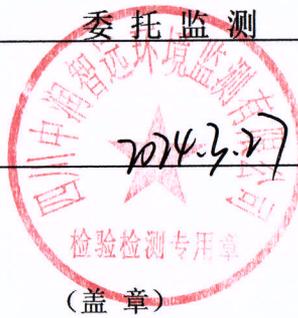
中润环监(2024)第211号

项目名称: 峨眉山宏源资源循环开发有限公司
第一季度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峨眉山宏源资源循环开发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4.3.27



报告说明

- 1.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监测目的及范围。
- 2.本报告未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“骑缝章”无效。
- 3.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4.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本报告经涂改无效。
- 5.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
- 6.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。
- 7.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机构通讯资料：四川中润智远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大面街道成龙大道二段 888 号

成都（国家级）经开区 C8 栋 1 层 101 号、3 层 301 号

邮 政 编 码：610199

电 话：028-87707950

传 真：028-87707950

一、前言

表1-1 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峨眉山宏源资源循环开发有限公司	委托单号	ZRZY-WT-202402068
受检单位	峨眉山宏源资源循环开发有限公司	检测地址	峨眉山市双福镇露华村6组
检测日期	2024年3月14日-15日	分析日期	2024年3月15日-20日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2-1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内容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断面位置	监测项目	处理设施	燃料类型	监测频次
2024/3/14~ 2024/3/15	1# 废气排放口 (DA001)	变径后9.2米垂直 直管道处	汞及其化合物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颗粒物、排气参数	布袋除尘	煤	监测1天 3次/天
	2# 废气排放口 (DA002)					

表2-2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样品信息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2024/3/14~ 2024/3/15	1# 上风向, 厂界西侧4m外, 高1.5m处	颗粒物	监测1天 3次/天
	2# 下风向, 厂界东北侧5m外, 高1.5m处		
	3# 下风向, 厂界东侧5m外, 高1.5m处		
	4# 下风向, 厂界东南侧4m外, 高1.5m处		

表2-3 噪声监测项目及样品信息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主要声源	监测频次
2024/3/14~ 2024/3/15	1# 厂界东侧1m处, 高1.5m	磨机	监测1天, 1次/天 昼、夜各1次
	2# 厂界北侧1m处, 高1.5m		
	3# 厂界南侧1m处, 高1.5m		
	4# 厂界西侧1m处, 高1.5m		

三、监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

表3-1 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排气参数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GB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		/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HJ 693-2014	ZR-3260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XCS-JQ-024	3mg/m ³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HJ 57-2017		3mg/m ³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测定 重量法	HJ 836-2017	PX852H 型 电子天平 FXS-JQ-024	1.0mg/m ³
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HJ 1263-2022		0.007 mg/m ³
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第五篇 第三章 七（二）	AFS-933 型 原子荧光光度计 FXS-JQ-005	3×10 ⁻⁶ mg/m ³
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GB 12348-2008	AWA6228型 多功能声级计 XCS-JQ-006	/
	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	HJ 706-2014		

四、执行标准

表 4-1 执行标准

监测类别	执行标准
有组织废气	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9078-1996）表 2、表 4 标准，二氧化硫浓度限值 200mg/m ³ 和烟（粉）尘浓度限值 30mg/m ³ 均为客户承诺值，氮氧化物不予评价。
无组织废气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16297-1996）表 2 中标准限值
厂界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表 1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

注：本报告执行标准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
五、监测结果

表 5-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监测 点位	监测项目		单位	监测结果				限值	排气筒 高度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	
1#废气排 放口 (DA001)	排气 参数	氧含量	%	18.9	18.7	18.3	18.6	/	H:22m; Ø:2.2m
		标干流量	m ³ /h	58013	58066	57172	57750	/	
	颗粒 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6.1	6.9	6.6	6.5	/	
		排放浓度	mg/m ³	24.4	25.2	20.5	23.4	30	
		排放速率	kg/h	0.354	0.401	0.377	0.377	/	
	排气 参数	氧含量	%	18.3	18.3	18.3	18.3	/	
		标干流量	m ³ /h	55348	54619	52658	54208	/	
	汞及 其化 合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1.2×10 ⁻⁴	6.0×10 ⁻⁵	7.0×10 ⁻⁵	8.3×10 ⁻⁵	/	
		排放浓度	mg/m ³	3.7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2.2×10 ⁻⁴	2.6×10 ⁻⁴	0.01	
		排放速率	kg/h	6.6×10 ⁻⁶	3.3×10 ⁻⁶	3.7×10 ⁻⁶	4.5×10 ⁻⁶	/	
	排气 参数	氧含量	%	18.9	18.7	18.3	18.6	/	
		标干流量	m ³ /h	58381	57140	54574	56698	/	
	二氧 化硫	实测浓度	mg/m ³	ND	ND	ND	ND	/	
		排放浓度	mg/m ³	6	5	5	5	200	
		排放速率	kg/h	0.088	0.086	0.082	0.085	/	
氮氧 化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83	66	57	69	/		
	排放浓度	mg/m ³	332	241	177	250	/		
	排放速率	kg/h	4.85	3.77	3.11	3.91	/		
2#废气排 放口 (DA002)	排气 参数	氧含量	%	18.3	18.2	18.6	18.4	/	
		标干流量	m ³ /h	75994	75414	79981	77130	/	
	颗粒 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2.4	2.9	4.6	3.3	/	
		排放浓度	mg/m ³	7.5	8.7	16.1	10.8	30	
		排放速率	kg/h	0.182	0.219	0.368	0.256	/	
	排气 参数	氧含量	%	18.6	18.6	18.6	18.6	/	
		标干流量	m ³ /h	78465	79275	81925	79888	/	
	汞及 其化 合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9.0×10 ⁻⁵	1.0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1.0×10 ⁻⁴	/	
		排放浓度	mg/m ³	3.2×10 ⁻⁴	3.5×10 ⁻⁴	3.8×10 ⁻⁴	3.5×10 ⁻⁴	0.01	
		排放速率	kg/h	7.1×10 ⁻⁶	7.9×10 ⁻⁶	9.0×10 ⁻⁶	8.0×10 ⁻⁶	/	

续表5-1

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	单位	监测结果				限值	排气筒高度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	
2#废气排放口 (DA002)	排气参数	氧含量	%	18.3	18.2	18.6	18.4	/	H:22m; Ø:2.2m
		标干流量	m ³ /h	79018	77989	77536	78181	/	
	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	mg/m ³	ND	ND	ND	ND	/	
		排放浓度	mg/m ³	5	4	5	5	200	
		排放速率	kg/h	0.119	0.117	0.116	0.117	/	
	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102	83	80	88	/	
		排放浓度	mg/m ³	317	249	280	282	/	
		排放速率	kg/h	8.06	6.47	6.20	6.91	/	

注：“ND”表示废气监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，按1/2检出限值参加统计处理。

表5-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

单位: mg/m³

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及结果			标准限值
		第1次	第2次	第3次	
1#	颗粒物	0.226	0.265	0.230	1.0
2#		0.253	0.283	0.243	
3#		0.246	0.305	0.318	
4#		0.311	0.375	0.316	

注: 测量期间, 天气: 晴, 风向: 西风, 气温为 13.8℃-15.7℃, 风速为 1.1m/s-1.9m/s。

表5-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

单位: dB(A)

监测点位		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 L _{Aeq}		标准限值	
			昼间	夜间	昼间	夜间
1#	厂界东侧1m处, 高1.5m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53	41	60	50
2#	厂界北侧1m处, 高1.5m		55	46		
3#	厂界南侧1m处, 高1.5m		56	45		
4#	厂界西侧1m处, 高1.5m		54	46		

注: 1、测量期间, 天气: 晴, 无风雪, 无雷电, 风速为 1.9m/s。

2、测量结果低于噪声源排放标准限值时, 可不进行背景噪声测量及修正。

六、监测点位图



图 6-1 监测点位图

监测结果评价：峨眉山宏源资源循环开发有限公司废气中氮氧化物不予评价，其余各监测点位各监测指标均满足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。
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: 杨晓云

审核: 王永

签发: 高 磊

日期: 2024.3.27

日期: 2024.3.27

日期: 2024.3.27